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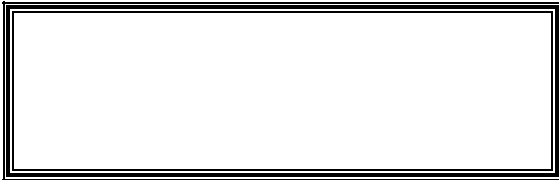


申請人基本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行動電話：	
*英文姓名：	請填入與護照相同英文名字未填者以漢語拼音自動翻譯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免填)	*通訊電話：( )		
*電子信箱： <small>(E-mail 中倘有數字 0 時請以 0 表示)</small>	Facebook 帳號：	Line 帳號：	
*教育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專)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含)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以下	戶籍電話：( )		
*住房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無貸款)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有貸款) <input type="checkbox"/> 租賃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所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單身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子女數：		
*公司名稱：	*現職年資：	年	月 *月收入：新台幣 元
*公司地址：	*公司電話：( )		
*行業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醫療/衛生保健	*職稱： <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職員	*前職公司名稱：	(現職年資未滿六個月，請填寫此欄) *年資： 年 *職稱：

申請內容			
開戶	*產品及服務 1	<input type="checkbox"/> 台外幣綜合存款帳戶/網路暨行動銀行 <input type="checkbox"/> 手機就是帳號	
		*卡片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簽帳 <input type="checkbox"/> 一卡通 <input type="checkbox"/> Visa <input type="checkbox"/> MasterCard <input type="checkbox"/> 非約定轉帳 卡片編號： (共 9 位)
	*產品及服務 2	<input type="checkbox"/> 活期儲蓄存款帳戶(本帳戶僅限於申辦透支型信用貸款核准後成立契約時始開立，且無提供金融卡)	
貸款	*貸款型態： <input type="checkbox"/> 透支型信用貸款	*申請金額：新臺幣 萬元	貸款期限： 1 年
	*資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消費性融資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理財週轉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其他週轉 <input type="checkbox"/> 購買汽車 <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修繕裝潢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進修 <input type="checkbox"/> 生子育嬰 <input type="checkbox"/> 繳稅 <input type="checkbox"/> 代償		

約定條款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已於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網站上取得存款總約定書及信用貸款約定書，並已詳閱全部內容至少五日以上，且同意與貴行各項業務往來時，將遵守前開約定書及相關約定。申請人明瞭貴行保有開戶及貸款核准與否之權利，且本申請書及相關申請資料將不予退還。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已瞭解並同意未提供本人之電子郵件信箱時，將無法收到貴行之電子郵件通知服務(ex:郵寄開戶申請書、帳務交易通知等訊息)，並將改以簡訊方式提供電子對帳單通知(惟若亦未提供本人之手機號碼時，則將改以實體書面方式提供對帳單)。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已瞭解並同意未提供本人之手機號碼時，將無法使用貴行於行動銀行所提供之非約定轉帳、啟用金融卡、設定語音及國外提款密碼等功能。並以 0999999999 顯示。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不具有美國稅務身分(註:具有美國稅務身分者，請勿勾選本項，並請另行填寫 FATCA 相關書表)。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確認上述資料全部正確無誤，並授權貴行得向有關機關核對上述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已確認並同意下述約定條款： 一、申請人確認 貴行業務同仁已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規定向本人充分說明【存款總約定書】及【信用貸款約定書】重要內容後，已瞭解有關開立帳戶及本次信用貸款之各項重要權益。 二、申請人申請本次信用貸款之資金用途已詳細填寫，同時聲明本次信用貸款之資金若有運用於投資理財時，已事先審慎評估自身財務狀況與風險承受能力，並願自行承擔投資可能發生之損益。 三、本次信用貸款之申請並非透過代辦公司辦理，亦無 貴行員工與其他金融同業人員共同於同一時間向申請人辦理收件或對保之情事，且無 貴行員工或其他人員向申請人收取額外之費用或報酬。本次提供 貴行之所有申請資料，均為未經變造或偽造之真實文件。 四、本次申請之信用貸款經 貴行核准後，不論動撥與否，申請人同意 貴行得立即報送核貸金額予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以符合「金融機構對於債務人於全體金融機構之無擔保債務歸戶後之總餘額除以平均月收入，不宜超過 22 倍」(簡稱 DBR22 倍)之規範。 五、申請人授權 貴行得基於徵信、授信之目的，得向各單位(包括但不限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查詢申請人之相關資料，並同意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得蒐集、處理、國際傳輸及利用申請人之相關資料。 六、申請人瞭解辦理本次信用貸款應先簽署相關申貸書件，且本次信用貸款應經 貴行內部作業核定後，方生效力， 貴行保留核准本項貸款與否之權利，申請人不得因未獲 貴行核貸而向 貴行請求任何損害賠償或主張任何權利。申請人同意 貴行及受 貴行委任代為處理事務之人皆得就與本申請書及各項業務往來有關事項之雙方口頭及電話談話予以錄音，並同意 貴行依規定保存錄音內容。在任何爭訟程序中，得以該錄音作為證據以資對抗他方或任何利害關係人。 七、申請人同意若本申請書所載基本資料將更新申請人原留存於 貴行之基本資料時，則 貴行得自核准本次信用貸款之日起更新申請人留存於 貴行之基本資料。若本次信用貸款申請因故未獲 貴行核准， 貴行將不會主動更新，惟申請人仍應自行依約定通知 貴行更新所留存之基本資料。 八、本次申請之透支型信用貸款，申請人同意於申辦透支型信用貸款經貴行核准後成立契約時一併開立活期儲蓄存款帳戶，以作為透支帳戶。

申請人於王道商業銀行開立之帳戶 \_\_\_\_\_，嗣後凡辦理與該帳戶相關之一切業務往來，悉依本留存之簽樣為憑。  
並同意以下簽樣  壹式憑壹式  \_\_\_\_\_ 有效



申請人(請親簽)：

日期： 年 月 日

### 約定轉入帳號暨委託代繳申請

約定轉入帳號  金融卡/電話銀行/網路暨行動銀行

銀行別	帳號	*關懷客戶動機與目的：
		請問您是否認識申請約定帳戶之收款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請問您申請約定帳戶的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提醒事項：近來詐騙頻傳，請您確認此筆約定無詐騙之虞。
		投資應循合法管道，避免遭受非法吸金情形而致重大損失。

### 委託代繳申請

- 申請人為支付「盛雲電商平台」之醫療相關等應付款項，謹同意並授權 貴行於申請人在 貴行開立之  台幣綜合帳戶  活期儲蓄存款帳戶即透支型信用貸款之指定撥入帳戶 內逕行辦理自動轉帳扣款作業，並將款項繳納至「盛雲電商股份有限公司」於 貴行開立之專用帳戶內。嗣後凡辦理與該帳戶相關之一切業務往來，悉依上開帳戶留存之簽樣為憑。
- 申請人約定由貴行以申請人之活期儲蓄存款帳戶代繳者，若因本申請貸款未核貸或契約未成立致活期儲蓄存款帳戶未開立時，同意上述之應付款項授權由貴行逕行改以申請人於貴行開立之台幣綜合帳戶自動轉帳扣繳。
- 立約人約定以活期儲蓄存款帳戶代繳時，於存款金額不足抵扣約定之扣繳金額時，同意將不足之差額由申請人向貴行申貸之透支型信用貸款可用額度內直接轉帳付款，若因此茲生循環動用利息等相關費用，申請人同意依實際動支之金額計息。
- 申請人同意欲變更自動扣繳帳戶或終止授權自動扣繳時，須以書面通知 貴行辦理變更或終止。
- 申請人明瞭並同意 貴行僅係依申請人之指示辦理轉帳扣款事宜，不涉及物品之買賣交易，申請人與「盛雲電商平台」間如就醫療相關等應付款項有任何糾紛或疑義，概與 貴行無涉，申請人應自行洽「盛雲電商平台」尋求解決。

申請人(請親簽)： \_\_\_\_\_ 核身見簽經辦/員編： \_\_\_\_\_ / \_\_\_\_\_ 作業主管/經辦： \_\_\_\_\_ / \_\_\_\_\_

### 銀行法第 33 條之 3「同一關係人」資料表 (貸款申請金額 100 萬(含)以上者須填寫)

有關親屬資料			本人擔任負責人之企業資料			
稱謂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名稱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擔任職務	備註
本人						
配偶						
二親等 以內 血親	父					
	母					

註：1.銀行法第 33 條之 3 同一關係人之範圍包括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及以本人或配偶為負責人之企業。2.二親等以內血親包括祖(外祖)父母、父母、兄弟姐妹、子女、孫(外孫)子女。3.公司法第 8 條所稱公司負責人，在無限公司、兩合公司為執行業務或代表公司之股東；在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為董事。另公司之經理人或清算人，股份有限公司之發起人、監察人、檢查人、重整人或重整監督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亦為公司負責人。非公司組織之企業，為商業登記文件所載之負責人。

以上所填資料均按實填列，如有不實或漏報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個人資料利用之確認與同意事項**

一、申請人確認已受 貴行告知「王道商業銀行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版本編號：106.01 版)之內容，茲此同意 貴行得依前述告知內容蒐集、處理及利用申請人之個人資料。

**二、業務處理及資料蒐集**

- (一) 申請人同意 貴行基於(1)處理申請人與 貴行往來交易及向申請人推介各項業務，(2)為 貴行從事任何法令所允許之其他事項、徵信、授信或其他 貴行(包括但不限於 貴行之總行及分行)業務服務之目的，(3)於 貴行所登記之特定目的範圍， 貴行得蒐集經由電腦或其他電子媒介處理(包括委託第三人處理等)、國際傳輸【(包括至 貴行海外之分支機構與關係企業等(以下合稱「王道集團成員」))】或利用申請人之個人資料。
- (二) 申請人並特別同意 貴行於往來交易、管理上或信用評估之目的，得將其等所有往來資料提供予(1)擬向 貴行讓購資產及負債、承擔風險或進行合併之人，(2)受 貴行委任處理事務之人，包括但不限於國內外 貴行之分行及其他授權處理事務之人， 貴行依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將其等往來相關業務及作業事項之一部或全部(包括借款催收、資料處理等)委託辦理之人，(3) 貴行之總行及分行，(4)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如 貴行送交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之資料有錯誤時，申請人應協助提供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財團法人聯合徵信中心辦理更正並恢復原狀。(5)票據交換所，(6)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7)財金資訊公司，(8)往來金融機構及(9)中華民國及其他對貴行及王道集團成員有管轄權之金融主管機關、司法或其他政府機構。
- (三) 申請人於貸款後如未按时依約繳款， 貴行得依主管機關規定報送登錄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信用不良紀錄，將可能影響申請人現有卡片之使用及未來申辦其他貸款(含現金卡)或信用卡之權益。上述信用不良紀錄之揭露期間，申請人請上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網站(www.jcic.org.tw)「社會大眾專區」之「資料揭露期限」查詢。

三、\*申請人口同意口不同意(未勾選或勾選不清視為不同意) 貴行得將申請人之個人資料，提供予(1)與 貴行有業務服務或作業合作關係之關係企業；(2)王道集團成員或(3)其他第三人，以供該關係企業、王道集團成員、或其他第三人為推介各項業務、服務或產品之目的而為交叉利用(包括但不限於該關係企業、王道集團成員、或其他第三人將最新之產品優惠或介紹、促銷活動及業務服務等訊息提供予申請人)，惟申請人有權隨時以書面通知之方式，要求 貴行停止將申請人之個人資料提供予第三人， 貴行並應於接獲通知後立即辦理。

簽署人 \_\_\_\_\_ (申請人簽名)

**本行專用欄位**

*專案代碼：		*ALS1 員編：	*推廣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親訪親核 <input type="checkbox"/> 親訪 <input type="checkbox"/> 親核 <input type="checkbox"/> 未親訪未親核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行銷
*業務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專案名單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協銷 <input type="checkbox"/> DM/EDM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機構推廣 <input type="checkbox"/> 客戶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數位媒體 <input type="checkbox"/> 客戶來行 <input type="checkbox"/> 陌生開發 <input type="checkbox"/> 客戶來電			
開戶檢核作業項目			確認結果
1	雙重身分證明文件查核。 第二證件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健保卡 <input type="checkbox"/> 駕照 <input type="checkbox"/> 護照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第二證件號碼/卡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2	身分證之相片是否與本人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3	開戶目的清楚表達： <input type="checkbox"/> 儲蓄 <input type="checkbox"/> 薪轉 <input type="checkbox"/> 證券戶 <input type="checkbox"/> 資金調撥 <input type="checkbox"/> 投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4	是否符合地緣性或勸誘戶，若不符合亦有正當理由：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就學 <input type="checkbox"/> 租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5	職業與客戶本人氣質等外觀表現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6	「國民身分證」是否有偽變造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7	已向客戶宣導提供帳戶交詐騙集團使用，涉嫌違反刑法幫助詐欺罪，及或觸犯幫助洗錢罪，得處 5 年以下有期徒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8	已向客戶充分說明『存款總約定書重要內容說明』及『信用貸款約定書重要內容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異常

## 王道商業銀行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親愛的客戶您好：

由於個人資料之蒐集，涉及 臺端的隱私權益，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行)向 臺端蒐集個人資料時，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應明確告知 臺端下列事項：

一、有關本行蒐集 臺端個人資料之目的、個人資料類別及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等內容如下，請 臺端詳閱：

(一)蒐集目的：如附表於符合本行營業登記項目或法令准許辦理業務類別之特定目的。

(二)個人資料之類別：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國籍、出生地、住居所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行與 臺端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 臺端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三)期間：特定目的存續期間、依相關法令所定(如：商業會計法、洗錢防制法等)、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依個別契約或本行所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

(四)地區：下列對象之國內及國外所在地。

(五)對象：本行(含海內、外分支機構)與關係企業、受本行委託處理事務之委外機構、與本行具有合作關係之第三人、往來金融機構、依法令規定利用之機構、其他與本行業務相關之機構(例如：通匯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台灣票據交換所、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保證機構、信用卡國際組織、收單機構暨特約商店等)、依法有調查權機關、金融監理機關、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擬向本行讓購資產及負債或承擔風險或進行合併之人(如有)、及 臺端所同意之對象(例如：本行共同行銷或交互運用客戶資料之對象、與本行合作推廣業務之對象等)。

(六)方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令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

二、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臺端就本行保有 臺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一)除有個資法第十條所規定之例外情形外，得向本行查詢、請求閱覽或請製給複製本、惟本行依個資法第十四條規定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二)得向本行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個資法施行細則第十九條規定， 臺端應適當釋明其原因及事實。

(三)本行如有違反個資法規定蒐集、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四項規定， 臺端得向本行請求刪除、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四)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二項規定，個人資料正確性有爭議者，得向本行請求停止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行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並註明其爭議或經 臺端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五)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三項規定，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得向本行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行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 臺端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三、臺端如欲行使上述個資法第三條規定之各項權利，有關如何行使之方式，得向本行客服專線(080-080-1010)詢問或於本行網站(網址：<https://www.o-bank.com>)查詢。

四、臺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及類別，惟 臺端所拒絕提供之個人資料及類別，如果是辦理業務審核或作業所需之資料，本行可能無法進行必要之業務審核或作業，而無法提供 臺端相關服務或無法提供較佳之服務，敬請見諒。

業務類別	業務特定目的及代號	共通特定目的及代號
一、存匯業務	022 外匯業務、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067 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112 票據交換業務、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040 行銷 059 金融服務業依法令規定及金融監理需要，所為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060 金融爭議處理 061 金融監督、管理與檢查
二、授信業務	022 外匯業務、067 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082 借款戶與存借作業綜合管理、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106 授信業務、111 票券業務、126 債權整貼現及收買業務、154 徵信、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063 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069 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管理之事務 090 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
三、外匯業務	022 外匯業務、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044 投資管理、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106 授信業務、154 徵信、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091 消費者保護 098 商業與技術資訊 104 帳務管理及債權交易業務 136 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
四、有價證券業務	037 有價證券與有價證券持有人登記、044 投資管理、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106 授信業務、111 票券業務、154 徵信、166 證券、期貨、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相關業務、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137 資通安全與管理 157 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 177 其他金融管理業務 182 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
五、信用卡業務	022 外匯業務、067 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106 授信業務、154 徵信、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六、財富管理業務	022 外匯業務、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044 投資管理、068 信託業務、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094 財產管理、166 證券、期貨、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相關業務、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七、保險代理人業務	001 人身保險、065 保險經紀、代理、公證業務、066 保險監理、093 財產保險、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八、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或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保管箱業務、黃金存摺業務、電子金融業務、代理收付業務、代理銷售紀念幣業務、合作推廣業務	